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杨章权（自然人）共同出资，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德置业”）作为竞买人，于2011年7月15日在海口市国土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，以15143万元的价格竞得位于海口市滨海大道南侧长流起步区2402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比例为70%，杨章权出资比例为30%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。

此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标的的基本情况

2402号地块位于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南侧长流起步区，受让土地面积13766.67平方米，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40年，土地用地性质为商业、商务办公用地，容积率 ≤ 3.232 ，建筑密度 $\leq 25\%$ ，绿地率 $\geq 35\%$ ，建筑限高 ≤ 60 米，配建机动车位 ≥ 445 个。

三、合作的主要内容

1、土地竞买的合作形式：本公司出资70%与杨章权出资30%，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德置业作为竞买人，参与位于海口市滨海大道南侧长流起步区2402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。

2、付款情况：竞买成交后，双方将根据签订的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以最终成交价款加上交易税费和佣金后的总支付款为计算依据，按约定的竞买出资比例，将各自应支付的款项在成交后的2个月内打入海口市国土资源局指定帐户。2011年7月14日，公司已按规定向海口市国土资源局缴付竞买保证金2138.2万元。

3、土地的开发建设情况：竞买成功后，双方按各自出资比例，以海德置业作为该地块的项目公司，负责项目的开发建设。

四、对本公司的影响

公司已开发房产项目已近尾声，且无任何土地和项目储备，亟需获取土地储备，本次竞买土地使用权的成功，可增加公司土地储备，并且该地块开发前景较好，规模比较符合公司具体情况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，保障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七月十六日